

昆明市城市管理局文件

昆城管通〔2022〕44号

昆明市城市管理局 关于印发行政执法包容审慎监管 “减免责清单”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区、开发（度假）区城市管理主管部门，局属各单位、机关各处室：

按照《云南省司法厅关于规范编制行政执法包容审慎监管“减免责清单”的通知》要求，昆明市城市管理局结合权责清单和行政执法自由裁量权基准为依据，以容错纠错柔性执法“五张清单”为基础，修订完善了行政执法包容审慎监管“减免责清单”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“减免责清单”的处罚依据，在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上级机关规定作出修改或调整时，以修改或调整后的法律、法规、

规章和上级机关规定为准。“减免责清单”在全市范围内统一适用，自印发之日起执行。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